

# 新约概论(十二)

提多书

腓利门书

# 圣经分类合参

## 旧约（卅九卷）

历史

摩西的 其他的

训诲

智慧书

预言

大先知 小先知

## 新约（廿七卷）

历史

福音 教会

训诲（书信）

保罗的 其他的

预言

# 新约拱门



太 可 路 约 徒

新约历史

# 保罗书信

- 保罗书信有十三卷。

- **A. 正典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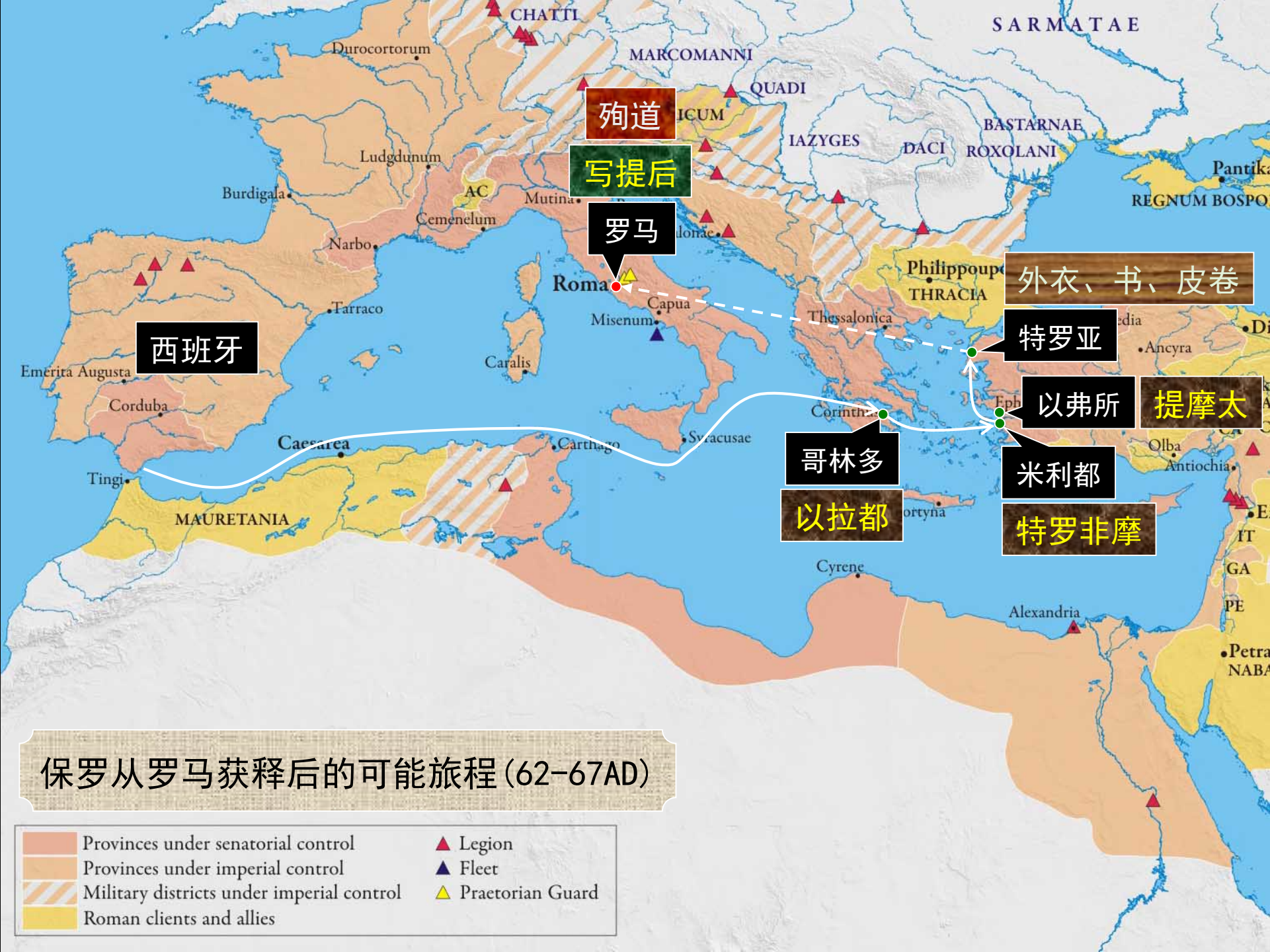
这是新约圣经编排时所循之次序，原则是以书信篇幅之长短编排先后次序，且先排「致教会」的（罗马书因最长，故在首篇），后排「致个人」的（腓利门书最短，则居末）。

48-49	49	50-52	53-57	57-59	60-62	62-66	67-68
第一次旅行布道	耶路撒冷大会前	第二次旅行布道	第三次旅行布道	被捉拿	在罗狱中	被释放	在罗狱中
无	加	帖前后	林前后 林后 罗	无	弗腓西门	提前多	提后



保罗从罗马获释后的可能旅程 (62-67AD)





殉道

写提后

罗马

西班牙

外衣、书、皮卷

特罗亚

以弗所

提摩太

哥林多

米利都

以拉都

特罗非摩

保罗从罗马获释后的可能旅程 (62-67AD)

	Provinces under senatorial control		Legion
	Provinces under imperial control		Fleet
	Military districts under imperial control		Praetorian Guard
	Roman clients and allies		

# 提多书

- 作者： 保罗（1:1）。
- 日期： 66 A.D. 夏
- 地点： 哥林多。
- 持信人： 西纳、亚波罗（3:13）。
- 目的： 劝告提多在福音事工上坚守（1:9），  
等候有福的盼望（2:13）到临。
- 主旨： 坚守主道，努力劝化（1:9）。



# 提多书特征

- (1) 题旨与“提前”相若，然较“提前”“管式化”。
- (2) 把基督教义作精警的总结，如 2:11~14；3:4~7。
- (3) 是一本“教牧学”手册。
- (4) 新约书卷中唯一把主再来称作“有福的盼望”（被提）(3:13a)，及荣耀的显现（再来）(3:13b)。
- (5) 钥字包括有“真道”、“纯正”、“谨守”等。

# 提多生平

- 提多：在新约中只出现 13 次（只在四本书内出现：多、加、林后、提后）。
- 身世与归主：提多为安提阿(叙利亚)的希腊人(加2:3)，由保罗带领其归主(多1:4)，据称他是巴拿巴与保罗在安提阿布道时信主的(徒11:25~26)，早年曾与保罗赴耶路撒冷大会，目的为外邦信徒无受割礼归主之例证(加2:1~5)。
- 工作与行踪：在保罗第三次旅行布道时，提多参与他的布道工作，显然提多信主后就留在安提阿事主(徒18:22)。
- 保罗似曾打发他到哥林多三次之多：显出他是一个能干及机智的人。
- 保罗首次在罗马被囚得释放后，曾到访革哩底与提多同工，至别时保罗把他留下，牧养革哩底教会，并吩咐他俟填补的工人到后(3:12a)，便前往尼哥波立相会(多3:12b)。
- 从提摩太后书中，看到提多与保罗在第二次被囚时在一起。在保罗写提后书时，他显然为保罗往捩马太布道去了(4:10)，此后提多再没在圣经内出现。

# 革哩底(克里特)

- 地中海第五大岛，土地富庶，人烟稠密，城市众多。
- 保罗被押送罗马的途中，船只遇到风暴时，曾贴着革哩底航行，并在该岛的佳澳港避风。
- 多1:5 我从前留你在革哩底、是要你将那没有办完的事都办整齐了、又照我所吩咐你的、在各城设立长老。
- 多1:12 有革哩底人中的一个本地先知说、『革哩底人常说谎话、乃是恶兽、又馋又懒。』



Sea of Crete  
克里特海

Chania  
Χανιά

Steno Anakithron  
Στενό Αντικούθρινον

翰尼亞港  
Chania  
Χανιά

Kissamos  
Κισσαμός

Samaria

Mediterranean Sea  
Μεσογειακό Θάλασσα

Palaiochora  
Παλαιόχωρα

非尼基  
Loutro  
Λούτρο

Sfalakia  
Σφακιά

Plakias  
Κουρταλιώτικο  
Gorge

斐達山  
Spili  
Σπλι

Panormos  
Πανόρμο

Rethimno  
Ρεθύμνο

伊拉克利翁  
Heraklion  
Ηράκλειο

Ag. Pelagia  
Αγ. Πελαγία

Knossos  
Κνωσός

克諾索斯

馬利亞  
Malia  
Μαλία

撒摩尼  
Sifia  
Σιφιά

克里特島  
Crete

Ag. Nikolaos  
Αγ. Νικόλαος

費斯托  
拉西亞  
Kali Limenes  
Καλή Λιμένες

Varvara  
Βαρβάρα

格爾蒂納  
Gortyna  
Γορτύνη

革哩底

萊比娜  
Lefkara  
Λεφκάρα

札克羅  
Zakros  
Ζακρός

高大  
Liviko Pelagos  
Λιβικό Πελάγος

地中海

Google

# 提多生平

- 外邦人，安提阿(叙利亚)的希腊人(加2:3)，未曾受割礼。
- 保罗称他为「作我真儿子的」(多1:4)，因此他可能是保罗带领信主的。
- 保罗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大会时，曾带提多同去(加2:1~3)。
- 从第二次旅行布道起，提多便常与保罗在一起，成为他的重要同工(林后8:23)。
- 保罗曾派提多到哥林多教会去处理教会内的问题，化解哥林多教会 对保罗的误解(林后7:7)。
- 保罗派提多收集众教会为耶路撒冷教会的奉献(林后8:16~24)。



# 提多生平

- 保罗首次被捕获释之后，再度周游布道，提多也与他同行。
- 保罗到了革哩底岛传道后，把提多留在革哩底，让他处理教务，设立长老(多1:5)。
- 保罗在马其顿省的尼哥波立过冬时，召提多前往该处，同时派亚提马或推基古去代替提多在革哩底岛工作(多3:12)。
- 保罗再度被捕入狱时，提多和他在一起，但后来又被保罗派到挾马太去工作(提后4:10)。
- 徒从未提到提多，据推测提多可能是路加的亲戚，不愿张扬。

# 第10世纪在克里特岛新首府Heraklion建的圣提多堂



序言 (1:1~4)

本論 (1:5~3:14)

結言 (3:15)



1. 長老的設立 (1:5~9)

2. 異端的警戒 (1:10~15)

3. 生活的規範 (2:1~10)

4. 救恩的完備 (2:11~15)

5. 信徒的善行 (3:1~2)

6. 聖靈的更新 (3:3~8)

7. 正經的事業 (3:9~14)



# 监督的职责 (1:5~16)

## 他们是神的管家 (1:7)

### • 监督的资格有九：

- (1) 无可指责 (1:6a) ;
- (2) 一夫一妇 (1:6b) ;
- (3) 儿女归主 (1:6c) ;
- (4) 儿女检点 (1:6d) ;
- (5) 性情可亲 (1:7a) ;
- (6) 性格受敬 (1:7b~8) ;
- (7) 坚守主道 (1:9a) ;
- (8) 能教导人 (1:9b) ;
- (9) 能驳辩人 (1:9c) 。



# 会友的管理 (2:1~15)

- 1. 人的吩咐 (管理的对象) (2:1~10)  
无论对任何人, 总要以“纯正的道理” (2:1) 为管理时绝对的准绳, 逐点举例, (1) 老年人 (2:2~5); (2) 少年人 (2:6~8); (3) 主仆间 (2:9~10) “凡事都要显出善行的榜样” (2:7)。
- 2. 神的心意 (管理的基础) (2:11~15)  
神的心意乃是要人生活敬虔 (2:12), 等候救主的再临 (2:13) 热心为善 (2:14), 以再坚固与嘱咐提多为结笔。



# 生活的管理 (3:1~11)

## A. 对掌权的 (3:1)

由第3章开始, 作者论述一些生活(处世)管理的细则。对在上掌权者的态度, 应为顺服遵命(3:1a), 好能行各样的善事(3:1b)。

## B. 对其他人 (3:2~11)

### 1. 总要和平 (3:2~8)

在对其他的吩咐时, 作者分两点叙述, 他主要论和平共处, 不要毁谤争竞(3:2), 如以前的作风一般(3:3), 但如今既是属神的人, 便应留心行善(3:4~8)。

### 2. 远离纷争 (3:9~11)

信神的人(3:8)一方面要追求和平, 一方面要远避无知的辩论, 弃绝一些分门结斗的纷争。

# 腓利门书

- 作者： 保罗（门 1）。
- 日期： 61 A.D. 秋。
- 地点： 罗马
- 持信人： 推基古（西4:7~9）。
- 目的： 请求腓利门在主里赦免与再纳阿尼西母。
- 主旨： 主内的赦免。

# 腓利门书特征

- (1) 保罗的私人书信中唯一能保存下来的一卷。
- (2) 含有新约中有关赦免与接纳的伟大教义。
- (3) 透露保罗具有丰富的人情味，也显出他成功的地方。
- (4) 为一本有关主仆关系的“实际注释书”。
- (5) 在“人人价值”，“属灵价值”，“天命价值”，“实践价值”，“福音价值”，“社交价值”等再无其他书籍可以匹比。
- (6) 钥字包括有“爱心”、“求”、“收纳”、“畅快”等字。

# 腓利门的生平

- 腓利门名“有益”之意，显然为哥罗西人（西 4:7），在保罗带领下归主（门 19）。腓利门为一富有之人，从他拥有奴隶，及他的家够宽敞可供信徒聚会，并他常向其他信徒施慈惠事（门 2~5）等可见。
- 保罗称他为“同工”（门 1），可见他在本地的传道事工上有分。一般学者均公认亚非亚（门 2a）乃腓利门的妻子，亚基布（门 2c）是他的儿子。保罗称后者为“同当兵的”（门 2b），显出他积极参与教会事工。当以巴弗从哥罗西往罗马探望在狱中的保罗时，亚基布似是受托而负起收养的职责（西 4:17）。

# 阿尼西母的生平

- 阿尼西母本是腓利门家中的奴仆（西 4:9；门 16），在主人家中犯了某项罪行，可能是偷窃金钱（门 18），然后潜逃于罗马，销声匿迹在大都市的人海中，不知如何，在罗马他与囚中的保罗相遇，结果在保罗带领下归主（门 10）。
- 信主后，阿尼西母大有改变，名副其实的“对保罗有益”（门 11, 13），他与保罗的友情实非泛泛之交（门 12），但保罗觉得他应回到主人那里去，向主人请罪赔偿。阿尼西母也同意如此作，这表显他的悔改是真诚的，因他也知道回去后所必须负担的后果。



# 奴隶

- ❖ 奴隶为主人的财产，没有人权，主人可以任意鞭打、折磨甚至处死其奴隶，奴隶的命运完全由其主人决定。
- ❖ 少数有专长的奴隶，可能被主人派做教师、会计师、医师…，多数没专长的，则从事粗重的工作。
- ❖ 理论上，奴隶不能拥有自己的财产。但有专长的奴隶可以积攒自己赚的钱，有朝一日为自己赎身。
- ❖ 城市里富贵人家的奴隶，物质条件优于城里贫穷的自由人。在乡下做粗活的奴隶，却往往需要长时间工作，有些奴隶甚至戴着脚镣工作。他们寿命短暂，几乎没有翻身机会。
- ❖ 逃脱的奴隶若被捉回，轻则被鞭打、烙铁在额上，重则被钉十字架处死。

# 腓利門書分段

- I. 問安與祈願 (1—3)
- II. 感恩與欣慰 (4—7)
- III. 求情與保證 (8—21)
- IV. 期望與祝福 (22—25)

# 腓利門書信息

- 1. 激發對方的愛心 (4—7)
- 2. 憑著愛心的懇求 (8—10)
- 3. 推薦此人的好處 (11—17)
- 4. 負責償還的保證 (18—19)
- 5. 抱著很大的期望 (20—21)